

轉知112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9/5 7:48:47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國教署112年8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140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強化國民中小學學生之科技素養，期望透過競賽方式，培養學生創造思考、問題解決與運算思維等能力，國教署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旨揭競賽。
- 三、 旨揭競賽初賽分為「生活科技組」、「資訊科技組」及「科技任務組」，摘述如下：
 - (一) 生活科技組、資訊科技組
 - 1、 競賽題目
 - (1) 生活科技組：應用「創意思考」、「機3構與結構」、「電與控制」的知能，設計與製作一座橋樑和運輸車輛，在3分鐘實測期間完成貨物運送的任務。
 - (2) 資訊科技組：以解決問題情境「淨零排放智慧生活 綠色交通與運輸」為目標。
 - 2、 參賽對象
 - (1) 生活科技組：公私立國中學生。
 - (2) 資訊科技組：公私立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 - 3、 初賽：本局將辦理市賽，相關計畫將另函公告各校知悉。
 - 4、 決賽：由本局推薦隊伍報名參與決賽，非推薦之隊伍請勿報名。
 - (二) 科技任務組
 - 1、 競賽題目：「取物幫手」。
 - 2、 參賽對象：公私立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 - 3、 初賽：由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主辦
 - (1) 報名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自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起至113年1月18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
 - (2) 創意企畫書上傳截止日：113年2月1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
 - 4、 決賽：
 - (1) 公告決賽入選名單：113年3月13日(星期三)。
 - (2) 成員變更截止日：113年3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5時止。
 - (3) 作品及場地佈置：113年4月20日(星期六)下午2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 - (4) 決賽評審暨頒獎典禮日期：113年4月21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- 四、 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各競賽組別承辦單位：
 - (一) 生活科技組：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電話：(02)7749-3433。
 - (二) 資訊科技組及科技任務組：請逕洽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電話：(07)380-0089分機5110、6833。